

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

115 年度儲備職業衛生護理師面試作業流程

一、面試時間

115 年 9 月 2 日(星期三)

二、面試地點

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401 會議室

三、面試流程

時間	工作內容	地點
9:30-9:40	第一場次考生報到	本局 1 樓大廳
9:40~9:50	面試規則及流程說明	本局 402 會議室
9:50~10:10	面試	本局 401 會議室

四、面試規則

- (一) 依簡章規定，進入第二階段面試之考生，未依規定時間辦理報到者，以棄權論，不得要求補試。
- (二) 每位考生面試時間以 6 分鐘為限(包括 1 分鐘自我介紹、5 分鐘委員提問及考生回答)，剩餘 1 分鐘時工作人員會舉牌提醒，時間到按結束鈴，即結束面試。
- (三) 面試評分項目為專業知識 30 分、表達能力 30 分、反應能力 30 分、儀容態度 10 分。

五、注意事項

- (一) 請持貼有本人照片之任一身分證明文件(限新式國民身分證、駕駛執照、全民健康保險卡，請擇一攜帶)應試。前述證件須為正本並於有效期間內，照片須可辨識本人，以備身分查驗。
- (二) 建議考生可搭乘大眾運輸工具，考場無提供停車位。
- (三) 面試服裝不限定，以簡單俐落、乾淨清爽為原則。
- (四) 前述流程時間為預估，實際仍將依現場面試進行速度而定。